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908639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11日

商 标

御品吉牛

申请人 长春市御品食品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八一水韵城D区7栋3单元206

代理机构 北京盛凡网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寻找赞助；人事管理咨询